

#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市银河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 100%、且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业务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市银河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银河湾”）拟向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贷款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伍亿元整，贷款期限 36 个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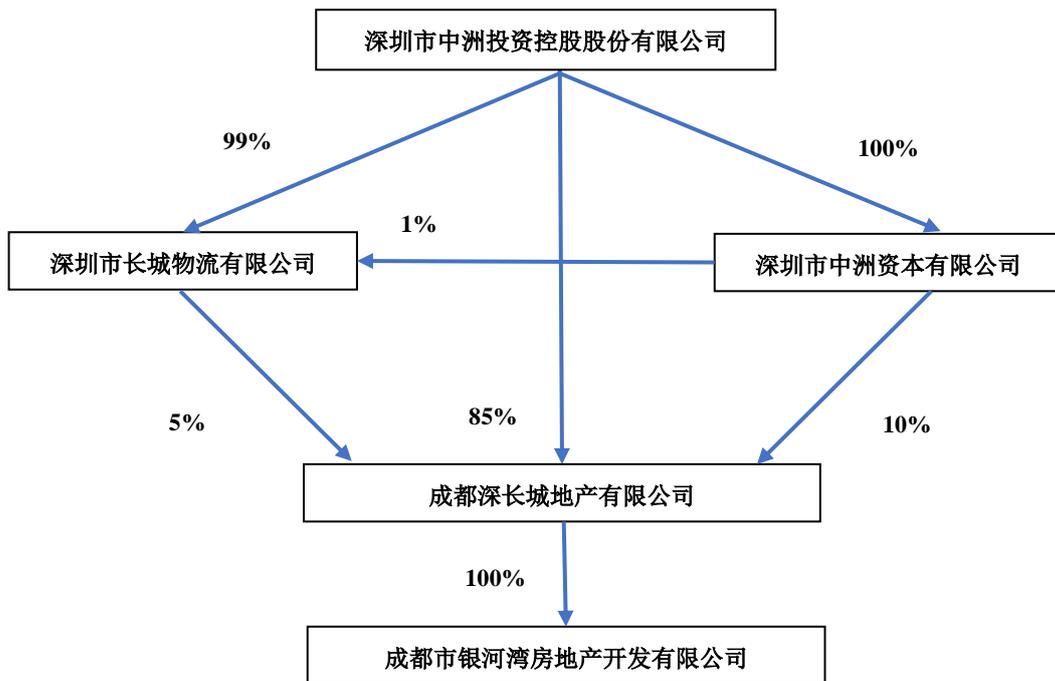
公司同意为成都银河湾向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伍亿元整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在上述审定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担保方式、担保期限等最终以公司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相关文件为准。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2020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的《关于核定公司 2020 年度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详见 2020-26 号公告《关于核定公司 2020 年度担保额度计划的公告》），对控股子公司提供预计担保额度。本次为成都银河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在公司已授权预计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0 年度的预计担保额度为 174 亿元，目前已使用额度 19.2 亿元（含本次的担保额度 15 亿元），剩余担保额度为 154.8 亿元。成都银河湾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15 亿元，累计使用担保额度 15 亿元。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成都市银河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6962916188
- 3、成立日期：2009年10月28日
- 4、注册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66号2栋20层4号
- 5、法定代表人：王玉林
- 6、注册资本：30000万元
- 7、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施工（以上项目凭资质证书许可证从事经营）。
- 8、股权架构如下：



9、被担保方成都银河湾非失信被执行人，经营正常。

10、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科目名称      | 2019年12月末  | 2020年6月30日 |
|-----------|------------|------------|
| 资产总额      | 360,950.35 | 424,939.68 |
| 负债总额      | 259,240.35 | 325,773.56 |
| 其中：贷款总额   | 150,000.00 | 150,000.00 |
|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 109,240.35 | 175,773.56 |
| 净资产       | 101,710.00 | 99,166.12  |

单位：人民币万元

| 科目名称 | 2019年1-12月 | 2020年1-6月 |
|------|------------|-----------|
| 营业收入 | 7,207.93   | 212.54    |
| 利润总额 | -3,251.33  | -3,380.68 |
| 净利润  | -2,512.00  | -2,543.88 |

### 三、担保事项主要内容

公司为成都银河湾向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伍亿元整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金额在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 2019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核定公司 2020 年度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预计担保额度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规定。

###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341,074.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233,958.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63.30%；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418,842.9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5.43%；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情况。

##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 2、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七日